**河北科技师范学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河北省教育考试院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文件精神以及具体要求，为做好我校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特制定本细则。

**一、调剂基本原则**

（一）参加调剂的考生必须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考生应充分了解我校研究生招生简章中对考生报考的相关要求。

（二）初试成绩符合一志愿专业和调入专业在一区的国家线。

（三）一志愿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或相近。

（四）一志愿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调入专业初试科目含有全国统考英语、数学科目的，考生一志愿专业的初试科目中也应含以上相关科目。

（五）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达到一区相关专业的国家线，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报考条件的，可申请调剂到“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符合我校确定的“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初试成绩要求，即：国家线总分降50分，统考科目单科降10分。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加分政策。

我校专业学位各专业均可接收“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报名调剂。

申请我校“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调剂考生，其排名按高出我校划定分数线的幅度由高到低进行筛选，额满为止。

（六）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全国统一的调剂系统进行调剂志愿的填报、复试通知的确认以及待录取通知的确认。

（七）我校设定调剂系统开通时间不少于12小时，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24小时，锁定期间原则上不得解锁。超过锁定时间，调剂申请失效。

（八）每批次复试结束后，我校将根据录取情况和生源情况，及时调整分专业招生计划，并再次开通调剂系统。调剂系统开通时间请留意我校研究生部网站通知。未接到复试通知的调剂考生须重新提出调剂申请，并接受本批次的遴选。

**二、调剂工作程序**

（一）报名。我校调剂报名开始时间为研招网调剂系统开通时间即3月20日，具体时间以调剂系统开通时间为准，开通时间不少于12小时。

（二）选拔。各相关学院对调剂考生进行选拔。相关学院应制定明确的调剂工作办法，坚持公平、公正、公开、谁选拔、谁负责、谁解释的原则，综合考量，择优选拔。对申请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应当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选择，不得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选拔确定进入复试的调剂考生名单按不低于调剂需求量的120%确定。调剂考生选拔的解释工作由相关学院负责。

各相关学院通过调剂系统管理平台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研究生部招生办公室负责审核各相关学院遴选的调剂考生是否符合国家调剂政策。

考生应密切关注调剂系统发出的复试通知，并在复试通知发出3小时内通过调剂系统接受或拒绝复试通知，逾期不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我校将撤销复试通知，递补其他考生。如因考生个人原因未及时确认导致复试通知逾期被撤销的，责任由考生本人负责。

（三）公示。我校将在研究生部网站对接受复试通知的调剂考生信息进行公示。

文中简称注释：

1.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chsi.com.cn/）简称“研招网”。

2.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简称“调剂系统”。

3.学科门类（专业）、专业学位类别（领域）简称“专业”。

4.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简称“国家线”。

5.“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简称“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